



儿子的开心农场

□ 邹伯芬

星期天我尽量让孩子放松,除了帮忙家事务外,原则上不催促他学习。

有时孩子说无聊,我说这样才好,让脑袋、眼睛休息,然后赶他出家门,踢球、到附近菜园子逛去。偶尔他拿起课外书来读,大部分的时间,玩玩具、画画,我边做事边陪孩子。看他玩玩具是一绝——他玩着、盯着、试验各种可能性,把随手可得的各种东西做些改变,和玩具搭配变化着玩,专注的态度就好像个正在实验的科学家。

最近他迷上种植物,植物对他来说也算玩具吧,可能是无法满足于网络上的小农场了,非得玩真的不可。

他先是到厨房翻出各种可以种的东西:葱、姜、蒜、绿豆、番薯、芹菜、马铃薯……研究每一种植物种植的可能性,包括玉米罐头。他审视浏览,沉静地盘算插枝、播种的胜算。一开始显然有很多不妥,却没人管他,没人当他是认真的。

没想到过一阵子,热潮没有消退的样子,有天出门,看到院子数十个花盆摆得整整齐齐地,哦,已经开始管理了,看来是认真的。

最近每天回家他总要在院子里花上一两个小时的时间,而且把照顾植物排入日常作息里,不摆弄一下就不算过完这一天。

想想他从小到大所有的学习投入,种植物算是投资回报率最高的了,蒜头才种进去两天就发芽,绿豆更是急着探头跟他招呼,这些热情的回应让他兴致勃勃。而不久后当他发现有几棵蒜苗不翼而飞——盗贼是我,就更激起他捍卫的心情。

前几天他跟我说,植物要分开成两区,因为叔叔说浇水的时间间隔不一样(每天浇和两天浇一次的);一整个星期天下午他都在院子里,原来正忙着帮长大的植物换盆。除了再三要我不要偷摘菜下锅外,他一反常态没来找我帮忙,因为对面的叔叔比妈妈强太多了。

他请教大人时,完全没有扭捏害羞的样子,也跟平常不同。当他在花盆间埋头苦干时,比起玩玩具时的表情,脸上多了点严肃沉稳。连带写功课时的表情,睡觉时的样子都带着这份俨然。

现在写功课不必一再催促,有时还会被他写字时严肃的表情吓到,难道他是把笔下的格子代换成了一盆盆的盆栽?

不久前我还为他歪七扭八的字伤透脑筋,几年下来洒银两让他学书法和硬笔字,眼见小学都要结束了,还毫无起色,难道他的字真的没救了?前两天我陪他写语文作业,他写着写着说:“这样不整齐。”然后就自己调整字体和排列,我真不敢相信,儿子竟然要求自己!

我一直在等待孩子自己抓住感觉,能够掌握某种成事的过程,那会让很多事情水到渠成,到那时许多问题都会迎刃而解,所以对他大多数的我都采取陪伴的态度,尽量多观察、多包容,留给孩子摸索的空间。或许态度强硬的要求也能达到效果,但我想前者会让双方的日子好过许多,也较能留下快乐的学习经验。



漠河纪行

□ 武桂芬



中国地图像一只引吭高歌的大公鸡,而漠河就站在她的鸡冠顶部,黑龙江地图又像一只展翅高飞的天鹅,故而漠河又被称为“金鸡之冠”“天鹅之首”。

今年夏天,在弟弟的盛邀下,我带着孙子和外孙女来到漠河。

在漠河县城稍作停留,我们驱车赶往漠河乡政府所在地漠河乡也称北极村,当地以绚丽多彩的北极光和充满魅力的极昼白夜现象闻名世界。每到夏至前后,这里二十四小时几乎都是白昼,漠河县定夏至这天为“北极光”节。听当地人讲,在夏至的那天晚上,来自四面八方的游客欢聚在北极村北面的广场,点起篝火唱歌跳舞一起等待“极光”的出现,领略“不夜城”的风采。

北极村风景如画。一进村口就看到一座就着山势用苍松翠柏搭建的牌楼,村子被四面翠绿的山峰包围着。村子北面是打着漩湍流而下的黑龙江,村子里面也不时有潺潺小溪四处流淌。马路边鲜花满院,风格各异的农家小旅馆掩映在浓密的森林中,村子里唯一的邮局建成欧式尖顶小白楼,显得格外雅致,引得游客纷纷拍照。我们如醉如痴地徜徉在林间花海之中。高大挺拔的落叶松结满松塔,孙子捡起落在地上的一个松塔,剥开鱼鳞状外皮,外孙女眼尖,大叫:“外婆,松树耶。”两个人你争我夺地吃起来。林间小路两侧山坡上成片的白桦树婀娜多姿,在山风中哗哗作响,笔直入云的樟子松充满阳刚之气,呈现出勃勃生机。一人多高的臭李子树上也挂满了果实,我摘一捧递给他俩,“臭李子,吃吧。”外孙女瞪大眼睛问:“臭的?能吃吗?”一边问一边往

嘴里送去,“呀,甜的。”两人风卷残云一扫而光。我叉在一棵山丁子树上摘了几颗青色的果实递给他们,两人也不问就放到嘴里,只见他俩咧开嘴巴,眉毛拧成一条绳,还往外拼命吐口水,我哈哈大笑说:“这就是生活,有甜也有酸和苦,每种味道都要尝尝。”

林地上生长的青草没过小腿深,两个小家伙尽情地在草地上奔跑、戏闹,打闹声惊扰了草地和树林里的小动物,不时有野兔从草丛中窜出,几只小松鼠拖着长长的尾巴在松树上跳来跳去。惹得外孙女不时大声尖叫。姹紫嫣红的野花点缀在广袤的原野上,醉人的花香,沁人心脾的青草香,林间各种鸟儿的鸣叫声,再加上微微的山风,还有黑龙江水拍打岸边的轰鸣声,真有世外桃源的感觉。

沿着黑龙江边有多个著名景点,有高达十多米的大“北”字,无论从哪个方向看都是北字造型。一块巨大石头上刻有“我找到北了”。还有一块巨石上标明“北极点”,游人纷纷留影,以纪念到了中国的最北端。虽然错过了“北极光”节,但北极村的江边夜景仍然让我们陶醉,已是晚上九点了,天上的太阳依然没有下山的意思,在山峰顶上露着大半的笑脸,而皎洁的月亮却迫不及待地冲破云层挂在天上,日月同辉的奇异景观让人惊奇不已。

随后,我们驱车赶往黑龙江源头洛古河。汽车在原始森林中穿行,路两旁是遮天蔽日的高大树木,没有人烟,偶尔看到一两座废弃的房屋,那是黄金部队探矿时留下的。

终于看到人家了,洛古河到了,这里是洛古河与从蒙古群山中奔来的额尔古纳河以及俄罗斯的一条大

内河的交汇处,三水合一,遂成黑龙江。

洛古河这个地方算不上乡或镇,甚至连大村都算不上,这里有边防军驻守,有一个水文站,还有几十户人家。

洛古河四面环山,山峰上苍翠莽莽的林海连绵不断,北面的山峰恰似一条扭头摆尾的巨龙,洛古河的下游就是三江汇合形成的宽阔的黑龙江水面。江水是墨绿色,深不可测,这里没有污染,盛产哲罗、细鳞、鲤鱼、白鱼等冷水鱼。在友人的安排下,我们大饱口福,那一大锅江水炖鲤鱼,鱼鲜汤美,令人回味无穷。

沿着返回的公路,我贪婪地望着车窗外那一片片的森林,那一片片草地,勾起我儿时许多回忆。这几年国外引进的蓝莓果贵得令人咋舌,而大兴安岭野生的哪柿(鄂伦春语)学名就是蓝莓,我小时候经常跟大人到大山里去采摘,味道比外国的好吃多了。看看天色还早,将车停在路边,一人一个塑料袋下车直奔山坡上的一片小树林。刚到树林边上,我看到眼前矮矮的一片蓝莓秧下结了一嘟噜一嘟噜外面挂着一层白霜的紫色蓝莓果。我说“挑大的摘”。半个小时的功夫,几个人就采了三四斤。两个孩子一捧一捧地往嘴里送并大声说:“好甜啊”。一低头,我看到脚下草里有个白色蘑菇,轻轻地扒开草丛,是蘑菇圈!所谓“蘑菇圈”就是蘑菇集中长在一起,一次可以摘好多。

踏上归途,车窗外,大山和森林急速地向后退去,怀着依依不舍的心情,我拉开车窗大喊:“洛古河再见,黑龙江再见,大兴安岭再见,我们还会回来的。”



秋风中的小开衫

□ 榕杨

秋天如期而至,金黄色的落叶在秋风中飘洒;艳红色的枫叶被秋风侵染。“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傍晚真的感受到了一丝秋凉;秋日早晚凉飕飕的秋风,不断地提醒着人们:“换季啦,该注意保暖啦!”心念着王维“桂魄初生秋露微,轻罗已薄未更衣”,忽而想到我那些钟爱的小开衫们,如此应景,怎不让人心生快乐。

我偏爱薄型的小开衫,除了它们具有实用易搭配、又能够提供保暖效果的优点外,更是因为在更换不同款式和色彩的小开衫中,每一天都可以让自己拥有不一样的好心情。

首先,一定要有件黑色百搭基本款的长、短开衫。黑色是最为安全、适应性最强的颜色,即便是衣柜中最花哨,最难搭的单品与之配对,都能实现最为妥帖舒服之感。比如,长款黑色的小开衫,配一件中款鲜艳花朵的裙子;短款黑色小开衫,衬一件纯色T恤,搭一条九分哈伦裤,走在洒满秋阳的街头,养眼而时尚。

有一点忌讳的是,最好不要里外、上下都是黑色,那样会有一种过分沉重的感觉。

其次,也要有一至两件明亮色彩款的中开衫。明亮出彩的颜色,能给渐渐萧瑟的冷秋,带来温暖的美感和愉悦。比如,我喜欢在双休日,穿一件偏亮色的秋香绿中开衫,内搭一条全棉质地、黑底秋香绿小碎花的长裙,雅致中透着不俗,让心情放松到宁静。还可以拥有一件枚红色网眼的短开衫,无论是搭配黑裙裤,低领高领背心,都能恰到好处地衬托出穿衣人活活甜美的气质。

一定要提醒的是,假如你要选择同样明亮的单品与之搭配,千万要注意分布比重与颜色之间的关系,做到轻重区分,视觉和谐,不要让自己成为色块怪物。

当然,一款图案丰富的开衫也值得拥有,我有一件开满菊花的黄、绿、褐三色的开衫,是老妈从法国买来送我的,黄色的菊花、褐色的杆,配上翠绿色的叶子,真是漂亮抢眼;纯手工编织的考究,让我爱不释手,当然这种小开衫的搭配是有局限性的,衬衫或内衣,最好是纯色的,除了白黑两色,还可以与开衫上任意一种颜色相同,裤装的颜色也要搭配得当。

千万要注意的是,此种小开衫的内搭,绝对不可以是花色或格子的内衣,否则弄不好,不仅会造成混乱感,还会透出艳俗的“乡气”哦。

瑟瑟秋风中,爱美时尚的JJMM们,讲究养生保健的大妈阿姨们,甚至是喜爱打扮的男士们,都可以让薄开衫成为我们扮靓秋日、快乐每一天的精明首选哦。

母亲参加国庆唱歌比赛

□ 李金鹏

国庆节是全国人民的喜庆日子,每年社区都要搞晚会庆祝一番。前几年,母亲都参加了晚会的唱歌比赛,可是因为参加人数太多,而且选手不分年龄,母亲拼嗓子拼不过年轻人,最好成绩也只拿了三个三等奖,这对爱好唱歌、信心爆棚的母亲是个不小的打击。

今年不一样了,听说社区举行庆祝晚会,分老年组和青年组,母亲刚过60岁,自然分在老年组,她听到这个消息非常兴奋:“我年纪不算小,要是和年轻人比是吃亏一些,可是在老年人中,我体力充沛,嗓子嫩得很呀,今年一定拿个一等奖。”

为了配合母亲训练,我借来点唱机支援,因为母亲岁数大了,记忆力不好,老忘词,点唱机上的字又看不清,所以我只好把歌词写在白纸上,让她边唱边看。母亲为了不和别人“撞歌”,多准备了几首参赛歌曲,在她看来,和别人同唱一首歌显得没“个性”。

俗话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母亲不但私下练歌,还叫我充当间谍,到她的竞争对手那里打探军情。社区里能对母亲构成威胁的是刘大爷和赵大娘,尤其是赵大娘,嗓门亮,步态轻盈,要是她像眼下的流行歌手一样边热舞边唱,对母亲还真是种威胁。

我找了个借口来到赵大娘的家中,发现老太太还真是在卖力练歌,可是由于不小心感冒了,嗓子有些发炎,歌声既哑又涩,估计短时间恢复不了。赵大娘非常沮丧:“你看我这不争气的嗓子,关键时候掉链子,这不是影响我发挥吗?”

我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母亲,母亲一听,心里有谱了,吹牛般地说:“哼,她就是嗓子不哑,也赢不了我。”

母亲老有所乐,对子女来说是种欣慰。母亲在家“折腾”练歌,我在眼里,喜在心里。



婚姻里的另类“比较学”

□ 汤园林

同事小昕是令很多人羡慕的对象,老公收入不错,人又英俊潇洒,还有个活泼可爱的儿子。她的婚姻,真是称得上完美。办公室里年轻的女孩私下里嘀咕:“小昕长得一般,又没什么气质,工作也不出色,居然嫁得这么好,做梦都该笑醒了。”

大家都在羡慕着小昕的生活,小昕却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常常向同事抱怨:“我每天都要做饭,他连个粥都煮不好;我善于理财,他倒好,花钱大手大钱,从来都没个计划;我爸妈经常贴补我们,他爸妈只会向我们伸手要钱;他嘴一点不甜,常常惹得亲戚朋友不高兴,还得我在后面扑火……凭什么我处处吃亏,他净占便宜呀?”

小昕说得苦大仇深,仿佛她老公真是个扶不起来的阿斗似的。后来才知道,虽然人家的确不会做饭,但接送孩子、洗碗拖地的活全包了;虽然人家的确不会说甜言蜜语,但常常用实际行动给亲戚朋友帮助;虽然人家确有花

钱大手大脚的毛病,但小昕的毛病也不少,无论怎么看,小昕都没有太吃亏,老公也称得上好老公。

跟小昕相比,小区里有位叫吴欢的女邻居则情况正好相反,吴欢是一家公司的高管,拿年薪,开豪车,人漂亮有气质,又聪明能干,而她的老公则毫不起眼,做着普通的职员,拿着不高的薪水,人长得也一般,跟“白骨精”老婆走在一起,怎么看都有些不般配。

大家都觉得吴欢应该挺委屈的,和这样普通的老公待在一起,肯定幸福不了,可每每看到夫妻二人,皆是携手相伴,笑意盈盈。无论碰到客户还是公司同事,吴欢都会大方地介绍:“这是我老公。”丝毫没有一点难堪,更没有遮掩的意思。

那天,无意中闯进吴欢的博客,看见一篇博文这么写道:“我很笨,炒的菜不是太咸就是太淡,倒是老公的厨艺特别好,结婚后都把我喂胖了;我工作太忙,常常疏忽父母,倒是老公细心,对父母

照顾得特别好;我脾气不好,做事容易冲动,老公总是能包容,还能在关键时候给我一些有用的建议,我觉得,和这样的人在一起,真的很幸福。”

看,吴欢把老公说得那么好,仿佛浑身上下都是宝,其实,做邻居时间久了,慢慢才知道,她老公除了事业一般,也还是有不少缺点的。

吴欢只拿自己的缺点和老公的优点比,这样一来,便觉得老公哪儿都好,自己生活在蜜罐里。而小昕总是拿自己的优点和老公的缺点比,抓住别人的缺点不放,这样一来,便觉得自己过得万分不如意,婚姻仿佛千疮百孔。

有数据显示,七成的离婚夫妻都是因为家庭琐事,鸡毛蒜皮的事闹大了,婚姻就被撑破了。其实,婚姻就是一堆鸡毛蒜皮的小事构成的,小事让你觉得顺心,婚姻也就圆满了。而拿自己的缺点和对方的优点比,就会越比越顺心,越比越幸福。